

普惠艾特航空制造（成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26日，普惠艾特航空制造（成都）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普惠艾特航空制造（成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组织了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技术专家等，会议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普惠艾特航空制造（成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普惠艾特航空制造（成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项目位于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部园区科新路8-14号，本项目在原有废水处理站旁新建一个废水处理站，采取“隔油调节+SBR+调节+生化反应+沉淀+芬顿氧化+砂滤+活性炭过滤”的处理工艺，处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冷却塔排水、低浓度含油废水、零件清洗废水、荧光废水、酸碱废水以及震动筛废水、乳化液蒸馏废水。废水处理站建成后设计处理规模不变为24m³/d，项目于2020年11月开工建设，2021年5月建设完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7月14日，成都高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为本项目出具了《四川省外商投资技术改造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20-510109-37-03-479087】JXWB-0360号。并委托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10月19日取得了成都高新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出具的关于对成都普惠艾特航空制造（成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高环字〔2020〕32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700万元，环保总投资132.5万元，占投资的18.93%。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

预处理单元、生化处理单元、深度处理单元、污泥处理单元、尾水消毒单元；

辅助工程

配电室、鼓风机、加药、污泥处理；

公用工程

供水、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次氯酸钠+碱液吸收塔+15m 高的排气筒；

废水治理：废水处理站；

固废治理：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 1 个，面积 20m²，危废暂存间 1 个，建筑面积约 200m²；

噪声治理措施。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并对照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将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境
影响评价阶段建设内容进行逐一对比分析，本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1 项目变动情况表

序号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1	修建 pH 调节池一座	未修建 pH 调节池	为了使场地能够得到有效利用，项目水质中和在调节池内一并完成，无需新建 pH 调节池	否
2	修建酸碱废水收集池一个	未修建酸碱废水收集池	酸碱废水经吨桶拉运，不在废水站内长期储存收集，故未修建酸碱废水收集池	否
4	机加工车间设置隔油池	未修建隔油池，经吨桶收集直接送至废水站处理	废乳化液经吨桶收集后直接送至废水处理站隔油处理，不在车间内隔油	否
5	隔油调节池有效容积 12.5m ³ 、序批反应池有效容积 12.5m ³ 、调节池有效容积 12.5m ³ 、生化反应池有效容积 80m ³ 、二沉池有效容积 5m ³ 、芬顿氧化反应池有效容积 16m ³	有效容积均有所减小	池体有限容积减少，减少废水停留时间，能满足处理要求，根据检测报告可知，项目污染物排放浓度能做到达标排放	否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界定为重大变动。综上所述，以上变动情况不属于环评批复中“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设施、生态保护措施”等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产生：本技改项目不新增人员，无新增生活污水，运营期废水主要为污泥浓缩池产生的脱水滤液、板框压滤机产生的压滤滤液、砂滤和活性炭过滤器产生反洗废水。

治理措施：污泥浓缩池产生的脱水滤液、板框压滤机产生的压滤滤液、砂滤和活性炭过滤器产生反洗废水均返回调节池处同进站污水一起进行再处理。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汇入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最终排入清水河。

（二）废气

产生：在废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由于伴随微生物、原生动物、菌胶团等生物的新陈代谢而产生恶臭污染物，以 NH_3 、 H_2S 为主，主要发生源为预处理区、生化处理区及污泥处理区。

臭气治理措施：对预处理单元、生化处理区及污泥处理区加盖，收集后的臭气先经次氯酸钠氧化成偏酸性的小分子全部进入碱液吸收塔内处理后再通过15m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各类污水处理设备，声源强度70-100dB（A）。

采取治理措施：

- （1）在设备选型上严格控制噪声水平，选用符合国家噪声标准规定的设备。
- （2）设备安装时采取防振、减振、隔振等措施；
- （3）对难以集中控制的噪声设备设置隔音工作小间，减少对工作人员的影响；
- （4）在建筑设计上考虑采用吸声隔音材料；
- （5）根据污水处理厂不同功能区要求优化总平面布置，结合生产工艺特点选择当地树种进行绿化，以起到隔声降噪作用。

（四）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

本项目无新增人员，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0.6t/a，由市政统一清运。

危险废物:

①隔油池浮油:产生量约为 1t/a,经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置。

②污泥:脱水后污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泥饼经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置;

③乳化液浓缩液:主要产生于废乳化液前处理(低温蒸发器处理)过程,该浓缩液产生量约为 16t/a,经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置。

④废石英砂、废活性炭:砂滤池、活性炭吸附过滤和除臭系统中的活性炭需定期更换,产生量约为 0.8t/a,经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置。

⑤废碱液、废次氯酸钠氧化废液:本项目采用次氯酸钠+碱液吸收吸附产生恶臭,次氯酸钠和碱液循环使用,待药液失去使用价值时更换,约 3 个月更换一次,一次更换量约 0.5t,一年产生量约 2t/a,经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在 2021 年 5 月 27 日~5 月 28 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后 pH、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悬浮物、总磷、总氮、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2、废气

在 2021 年 5 月 27 日-5 月 28 日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处理站氨、硫化氢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标准。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新扩改建二级排放标准。

3、噪声

在 2021 年 5 月 27 日~5 月 20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验收检查期间,一般固废管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管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要求。

5、总量控制检查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低于总量文件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6、环境管理检查

公司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环境管理制度较完善齐全。

7、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已落实。

五、验收结论

普惠艾特航空制造（成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并投入运行，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无重大变动。验收检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满足要求。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中的九种情形，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得到稳定、达标排放，严禁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2、做好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和管理措施，确保足够的应急设施/设备。

3、进一步完善环保应急预案、环保档案的管理。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专家组：



普惠艾特航空制造（成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6日

